

美立茲獎小説

梅岡城故事故

李荷波士女作
耿邇譯



1712.45
966

文 學 譯 叢

梅 岡 城 故 事

美國普立茲獎小說

耿 李 荷 波 作
邇 譯

學生書局印行



梅岡城故事

作者：李荷波

譯者：耿

封面設計：葉英

出版者：臺灣學生書局

代理人：馮愛羣

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五〇號
郵政劃撥帳戶二四六六號

定價新台幣二十元

民國六十一年三月四版

第一部分

我的哥哥勤模，在他快十三歲的時候，把胳膊肘兒摔壞了。醫好之後，玩不成橄欖球的害怕減輕了，他便很少理會他的傷。他的左臂比右臂稍微短一點兒；站着或走路，老是手背跟身體成直角，大拇指跟大腿平行。他簡直不大在乎，只要能傳球、投球。

過相當年，足夠回顧一下了，我們時常談論引起他那次意外的種種事情。我認定那完全是艾家惹的禍，但勤模，他比我大四歲，却說事出在艾家之前。他說是荻兒上我們家來的那年夏天就開始了，當時荻兒初次給我們出主意，要把芮布弄出來。

我說如果他想到事往大處看，真正就得從賈安杜開始。賈將軍不將克里克族的紅人趕往河的上流，馮希孟決不致於乘船來到阿拉巴馬，他不來，那兒有我們？我們的年紀都大了，解決爭論，不能靠拳頭打仗，於是去請教父親；父親說我們倆都對。

身爲南方人，哈斯丁斯之役的雙方（指一〇六六年，諾曼底人征服英格蘭的戰爭。譯註）都沒有我們老祖宗參加的記載，是家門中一樁不體面的事。我們所知道的，只有馮希孟，一位康瓦城獵皮貨的藥劑師。他的虔敬趕不上他的吝嗇。在英格蘭，監理會教徒受到更自由的教友們迫害的事，惱怒了馮希孟，由於，他也自認爲是監理會教徒，於是便千辛萬苦，遠涉大西洋，到了費城，從那兒又去牙買加，再轉摩鼻兒港，然後來到聖·司特芬。衛斯禮（監理會的創始人）用過很多字眼批評做買賣的事，馮希孟記得他的教訓，乃大做其藥生意，發了一筆財。但他並不快活，因爲唯恐受誘惑，作下明知與爲了神的榮耀不相干的行爲，譬如戴金子、或披錦掛繡等等。就這樣，馮希孟忘掉了衛斯禮的關於私有人民財產的忠告，他買了三名奴隸，靠他們幫忙，在聖·司特芬上游四十哩、阿拉巴馬河的河岸造了一座住宅。他只回過聖·司特芬一次，找到一位太太，跟她生下女丁旺盛的後代。馮希孟活到很大年紀，死時很有錢。

馮家的男人，一向留在希孟的宅子，馮家埠，靠棉花維持生活。這地方能自給自足：跟鄰近那些帝國相比，自然最算不得一回事，不過，生活必需品，馮家埠樣樣都出產，祇除掉冰、麵粉和衣料，得由摩鼻兒港來的河船供應。

北方和南方之間的騷亂，馮希孟一定關心，而且氣得無可奈何；因爲他的後世子孫除掉土地而外，一切都被剝奪了。然而依賴土地生活的傳統，並未粉碎，直到廿世紀，我的父親亞惕，才去蒙哥美利唸法律，他的弟弟上波士頓學醫。留在馮家埠的親人，只有他們倆的姐妹雅麗珊；她嫁給一個不好說話的男人，大部份時間都躺在河邊吊床上，不曉得釣索是不是鉤着了鱈魚。

當父親有資格出庭辯護，他就回到梅岡開業。梅岡在馮家埠以東二十哩——是梅岡縣的縣城所在。父

親在法庭的辦公室，只有一個帽架，一口痰盂，一張棋盤、和一部沒有弄髒的阿拉巴馬法典。馮亞惕平生第一次的兩位當事人，是梅岡監獄中吊死的那兩名犯人。父親勸過他們，要他們接受州方的好意，承認是故殺，把性命逃出來。但他們是哈村人，在梅岡縣，提起哈村等於是說傻瓜的意思一樣。爲了錯扣一匹母馬引起誤會，他們把梅岡的一流鐵匠殺死了。這兩個人真够冒失，有三個人在旁邊看着，也殺得下手，並且硬以爲憑「龜孫子自作自受」這句話儘够抗辯的藉口。他們堅持不服，因此父親除掉給他們送終之外，對當事人並沒有幫甚麼大忙。父親對刑事案件打心底裏討厭，可能就是由這個案子開始。

在梅岡的最初五年，父親生活很儉省，後來一連幾年，他將收入都供作他弟弟的教育費用。叔叔馮江浩比父親年輕十歲，在種棉花不景氣時，選定了學醫，不過自從資助江叔以後，父親的律師業務收入反而可觀。他喜歡梅岡，他是在梅岡縣出生長大的；他懂得他的同鄉，他們也了解他，並且因爲馮希孟的勤勉，父親對每份人家不是沾親就是帶故。

梅岡是一座古城，而且在我初次知道它時，它已是老朽不堪了。下雨的天氣，街道都成了紅色的水坑；草長在人行道上，縣衙門坍陷在廣場裏。不曉得甚麼緣故，那時天也比較熱，一條黑狗受不了夏季白天的苦；幾隻套在車上的瘦驥子，在廣場上橡樹的不透氣的蔭影下招蒼蠅。男人們的硬領，到早上九點鐘就不挺了。太太們，小睡三小時以後，在正午前洗澡，到夜快邊都如同酥軟的茶點，結着汗粒和香粉的白糖霜衣。

那時的人行動很緩慢。蹣跚着走過廣場，在四周的商店裏逛進逛出，樣樣事情都不急，慢慢來。一天

是廿四小時，可是好像還不止。沒有趕緊的必要，是因為沒地方可去，沒有東西可買，也沒有錢買，再說梅岡縣界之外又沒有可看的。不過，對於有些人倒是一個漠然的樂觀主義的時代：最近人傳，梅岡縣除掉「怕」之外，沒有可怕的事兒。

我們住在城裏住家的大街上——爸爸、勤模和我，外加上高婆，我們的燒飯老媽子。勤模和我都覺着父親挺如我們的意：他跟我們玩，唸書給我們聽，待我們體貼，有分寸。

高婆又不同了，她混身是棱角跟骨頭；她近視；她又斜眼；她的手掌寬得像一塊床板、兩倍硬。她是趕我出廚房，問我爲甚麼不像勤模那麼乖，她明知道他比我大；還有我不願意回家的時候，要叫我回家，我跟高婆的仗沒個完，而且是單方面的高婆打勝，主要是因爲爸爸總幫她。勤模一出世，她就在我們家了，那付專制的模樣，我是忘不了的。

我兩歲，母親就死了，所以我從來不覺着少她。她是蒙哥美利城葛家的姑娘；爸爸第一次當選州議員的時候，跟她相識，那時爸爸已經是中年人了，她比他小十五歲。勤模是他們倆結婚第一年生的；四年以後生了我，再過兩年，母親就因爲心臟病突發去世。他們說她一家人都有這病。我不惦記她，但我想勤模一定惦記，他清清楚楚地記得媽，常常遊戲玩到一半，他總是嘆口氣走掉，一個人到庫房後面去玩。當他像那樣的時候，我就知道最好不要去惹煩他。

在我快六歲，勤模差不多十歲的那年，夏天遊玩的界限（在高婆叫起來聽得見的範圍內）是往北隔着兩戶的杜太太家，和往南隔三戶的芮宅。從來沒人引誘我們打破這個界限。芮宅裏住着一個說不出名目的傢伙，單單把他描寫一下，就够我們一連好些天安份守規矩；杜太太家簡直是魔窟。

就是那年夏天，荻兒跟我們見了面。

一天大清早，我們正在後院開始玩的時候，勤模和我聽見隔壁哈瑞絲小姐家的甘藍地裏有聲音。我們走到鐵絲網邊，想看看是不是一隻小狗——指望着的是瑞絲小姐的鼠獵——小狗沒看見，我們倒發現有人坐着瞅我們。他坐下來，比甘藍菜高不了多少。我們盯着他，臨了兒他講話了：

「喂。」

「餵你自己吧，」勤模打趣地說。

「我叫哈察貝，」他說。「我會唸書。」

「你想怎麼樣呢？」我說。

「我想你們願意知道我會唸書。有什麼要唸的，拿來我唸給你們聽……」

「你幾歲？」勤模問。「四歲半？」

「快七歲了。」

「那有什麼奇怪的，」勤模說，大拇指朝我一挑。「思葛生下來就會唸書了，現在還沒有上學呢。你快七歲了，個子真小。」

「我個子小，年紀可不小。」他說。

勤模把頭髮往後捋捋，可以看清楚些。

「為什麼你不過來，哈察貝？」他說。「曖呀，叫什麼名字。」

「你的名字才怪。瑞姑說你叫馮勤模。」

勤模綑住了臉。「我人配得上名字，」他說。「你的名字比人還長。敢包長一尺。」

「家裏人叫我荻兒，」荻兒說，他在鐵絲網底下使勁鑽過來。

「不要鑽，爬過來方便得多，」我說。「你打那兒來的？」

荻兒是密西士比州麥里店人，來陪他姑姑瑞絲小姐度夏的，從現在起，說不定每年都要在梅岡過夏。他家原來也是梅岡縣人，他的母親在麥里店一爿照相館做事，把他的像片送去參加健美兒童比賽，得到五塊錢獎金。她把錢給了荻兒，荻兒花這筆錢看了二十次電影。

「這兒沒有映過什麼電影，除掉縣衙門偶而有幾次耶蘇的片子。」勤模說，「有好看的嗎？」

荻兒看過「俠義英豪」，這一個意外，使勤模開始用尊敬的眼光來看他了。「你說給我們聽聽，」他說。

荻兒是一個怪人。他穿着藍色的麻布短褲，使鈕扣跟襯衫連在一起，他的頭髮雪白，粘在頭上像鴨子的拔毛；他大我一歲，可是我高過他一大截。他把故事說給我們聽的時候，那藍眼睛一會兒亮，一會兒暗；他的笑是突然的，歡歡喜喜的；他腦門子中心有堆亂蓬髮，他總是拔扯它。

等荻兒故事講完，勤模說聽起來電影比書好得多，我問荻兒他爸爸在那兒：「你從來一點也沒有提到過。」

「我沒有爸爸。」

「他死了？」

「不是的……」

「他若是沒有死，那你就有了爸爸的，對不對？」

荻兒臉紅了，勤模噓我別嚙嚙，這是說荻兒已經被研究過，可以作朋友了。打那天起，一夏天過得挺順序，後院有兩棵連理的大棟樹，樹中間架起一間小屋，我們忙着修理它，再不然，就演戲，那是照着故事書自己改編的。提起演戲，有了荻兒真是方便。以前派給我的角色，現在都由他演了——什麼泰山故事的猴子、流浪兒裏的古拉先生、湯姆歷險記裏的戴蒙先生等等。這樣一來，我們結果把荻兒當成了一位小小麥靈（威爾斯一帶傳說中的預言家和幻想家。譯註）他滿腦袋的古怪主意，稀奇的指望，跟有趣的胡思亂想。

可是到八月底，我們的戲碼演來演去無數次，一點味道也沒有了，就在這個時候，荻兒出主意，要把芮布弄出來。

芮宅迷住了荻兒。不管我們怎麼警告、解釋，芮宅對荻兒的吸引力，如同月亮吸水一樣，不過吸引他也只能到屋角的燈柱那兒，離芮宅大門還遠着呢。他總是站在那兒，胳膊摟住那根胖柱子，盯着瞧，心裏想。

過了我們家有一個大轉彎，芮宅就在那兒又出來。往南走，正衝着它的走廊；人行道挨空地邊上繞過去。房子矮矮的，本來有一道進深的白色前廊，綠色的百葉窗，可是老早以前就暗得跟四周院子一樣灰撲撲的了。雨淋爛了的蓋屋板垂在廊簷上面：橡樹擋住了陽光。一座崗亭的廢墟七倒八歪，醉了酒似地守住前院——一個從來不打掃的院子——那兒野草長得很茂盛。

屋裏住着一個惡毒的鬼怪。人家說有，可是勤模和我從來沒有見過。據說夜晚月亮下去了，他就出來，在窗口偷看。人家的杜鵑花因為天氣突然變冷凍壞了，也說是因為他朝杜鵑花吹了氣。梅岡城任何暗中

犯的小罪案都是他幹的。有一回，人家養的鷄鳴；小貓小狗，一連好幾夜都有被殺死的，鬧得全城害怕得不得了；雖說凶嫌是臨了兒自個淹死的瘋子阿廸，大家還是眼瞅着芮宅，不願意放棄心裏的疑惑。夜晚，一個人是不敢走過芮宅的，他寧肯過街到對面的人行道，而且一面走，一面還要吹着口哨。梅岡學校的運動場，就貼連在芮宅空地的後面；芮家養鷄場裏高大的胡桃樹所結的胡桃都落在學校校園裏，可是胡桃睡在地上，孩子連碰也不碰一下，芮宅的胡桃會毒死人的。一個壘球扔進芮家的院子，那就是死球了，沒有人問。

那座屋子的不幸，開始在勤模和我出生之前很多年。芮家的人，本來在城裏是到處受歡迎的，偏偏避免交際，這種怪癖在梅岡最不得人原諒。上教堂，是梅岡最主要的消遣，他們不去，呆在家裏做禮拜，芮太太難得上午過街喝一盅咖啡，跟鄰居們就斷了來往，當然也從不參加教會活動。芮先生每天上午十一點半分散步出來，十二點立刻回去，回去的時候常提着一隻棕色紙袋，左鄰右舍都揣想裏面裝着家常用的雜貨。我不知道芮老先生怎麼活了這些年的——勤模說他「收買棉花」，那是一句不作事的好聽說法——不過芮先生和他太太帶着他們的兩個兒子，住在那兒已很久很久，誰也記不清了。

芮宅屋子的門窗，在星期天是關着的，這跟梅岡的風俗又不合；關着門表示病了，要不只有天冷。一年當中看朋友望親戚、星期天下午是正式的日子：太太們戴胸罩、男人們穿外套、孩子們都穿鞋。然而星期天下午走上芮宅門前的石階，招呼一聲「嗨」，却是鄰居們從來沒有過的事。芮家的屋子沒有屏門。我有一次問爸爸是不是有過；爸爸說有的，但在我出生以前。

街坊們傳說，芮家的小兒子十三四歲的時候，結識了康家的幾個孩子，康家原籍英國的老舍刺模，現

在梅岡縣北落戶，是一個惹事生非的大族。他們結黨成幫，是梅岡少見的。他們闖的禍並不多，可是已經足夠全城議論，三位牧師還公開提出警告過：他們在理髮店附近遊蕩；他們星期天搭巴士，上亞波城，看電影，他們在本縣的河邊賭窟跳舞；他們喝陳年威士忌。梅岡沒有人有那份膽量，敢來告訴芮先生，說他兒子入了不正當的場合。

一天深夜，這羣少年餘興未散，乘一輛借來的小汽車在廣場上開來開去，梅岡的老法警要逮他們，他們抗拒，竟把位龔納先生鎖在法院外面的小屋裏。縣裏決定非對他們採取行動不可，龔納先生說他們其中的每一個人他都認識，於是奉命行事，讓他們一個也跑不了。結果，這羣少年被遭受法官的偵訊，被控的罪名是行爲不法、擾亂安寧，毆打逞兇，並且當着女子的面，或者在女性能聽得見的地方，說些罵人的髒話。法官問龔納先生為什麼提出最後一項控告；龔納先生說他們高聲大罵，他相信梅岡的每一位太太都聽見得。法官裁定將這羣少年解送進州立工業學校，那兒常常有少年被送去，並無其他理由，只是供給他們吃，供給他們合適的住所：它並非監獄，因此不致於不體面，芮先生却認為有失面子。如果法官能把芮布釋放，他願意擔保芮布不再滋鬧生事。法官知道芮先生的話靠得住，便很樂意如此做了。

其他的少年們進了工業學校，受到本州最好的中等教育；其中有一位勤苦同學，升入奧朋城的機械學校。可是芮家的大門從此平常的日子也跟星期日一樣地關着不開了，芮先生的兒子足有十五年，沒人再見過一面。

但到了有一天，勤模記得清清楚楚，有人聽見了芮布的聲音並且看見他；不過不是勤模。他說爸爸向來不跟他多提芮家的事；要是勤模問起，爸爸唯一的回答就是要他自己管自己，芮家的事讓芮家料理，那

是芮家的權利。但這一回事情發生了，勤模說爸爸直搖頭說，「呣，呣，呣。」

勤模從一位碎嘴嘮叨的鄰居高小姐那兒聽了大部份的消息，她說整個兒的情形她知道。照高小姐的說法，芮布正坐在客廳裏，把梅岡論壇報的文章剪下來往他的剪貼簿上貼。他的父親走進房間。當經過他的身邊時，芮布將剪刀戳進了他父親的大腿，拔出來，把剪刀在褲子上擦乾淨，又繼續剪報。

芮太太大叫着跑到街上，說芮布要殺他們倆老，可是等警察局長來到，發現芮布仍舊坐在客廳裏，剪着論壇報。那年他是卅三歲了。

高小姐說老芮先生說過，芮家的人決不進什麼療養院，因為當時有人出主意，認為上德斯卡盧薩城住一季對芮布會有好處。芮布並不瘋，他只是常常神經過敏。芮先生承認，把他關起來是對的，並且還堅持不能告芮布，因為芮布不是一個罪犯。警察局長不忍心把芮布關進監獄，跟黑人關在一起，所以他被鎖在法院的地下室裏。

芮布從法院地下室轉回到家裏的經過，在勤模的記憶中是很模糊的。高小姐說有幾位縣議員告訴芮先生，如果他不把芮布接回去，芮布一定會因為潮濕霉爛而死的。再說，芮布不能永遠靠縣裏來養活。

芮先生到底用了甚麼恐嚇的方式，使得芮布不被人看見，沒有人知道，不過勤模猜想，大多數時間內芮先生是把芮布用鏈子拴在床上的。爸爸說不對，情形並不是那樣，因為把人弄成鬼的法子多得很。

我清清楚楚記得看見芮太太偶而打開前門，走到走廊邊上，向她的曇花澆水。不過，勤模和我每天都看見芮先生上街又回去。他是瘦得只剩了一張皮，兩隻沒有顏色的眼睛，那樣蒼白連光線也不能反射。他的顴骨尖削，一張大嘴，上脣薄，下脣厚。高小姐說他非常清高，把神的教訓當作他的法律，我們相信她，

因為芮先生的姿態是筆挺筆直的。

他從來不對我們說話。當他走過時，我們總是眼望着地上說，「您早，」他總是咳嗽着回答。芮先生的大兒子住在班薩科拉；他回家過聖誕節，他是我們所看見過的從芮宅出入的少數人之一。從芮先生帶芮布回家的那天起，大家都說這份人家完了。

可是到了有一天，爸爸吩咐我們，如果在院子出聲的鬧，他就要打我們。他並且託付高婆在他不在家的時候，聽見我們鬧出聲音，一樣照辦。芮先生快死了。

爸爸的時間都花來料理這樁事。鋸木架把芮宅空地兩頭的路堵住，稻草鋪在人行道上，車輛行人都改了走後街。雷大夫的車停在我們家前面，每次來請，他就步行到芮宅去。勤模和我在院子裏匍匐了好幾天。後來鋸木架搬開了，我們站在前廊望着，雷大夫最後一次走過我們屋子前面。

「天底下最下作的人來了，」高婆嘟囔着，心裏默想着朝院子唾了一口。我們驚訝地望着她，因為高婆很少批評白人的。

鄰居們以為芮先生死了，芮布總該露面了吧，可是另外又有了一種想法：芮布的哥哥從班薩科拉回來，代替了芮先生的地位。在他和他父親之間唯一的區別是他們的年齡。勤模也說芮南森先生「買棉花。」不過，我們向南森先生道早安時，他會回我們，我們常常看見他手裏握着一本雜誌從街上回來。

我們把芮家的事跟荻兒談得越多，他越想知道得多，他摟住街角燈桿站着的時間越久，越感到奇怪。

「不知道他在那兒作什麼，」他常常這麼嘟囔。「好像他在用頭把門頂住。」勤模說，「天漆黑漆黑了，他也出來的。高小姐說有一次半夜醒來，看見他在窗口盯着她瞧，……

說他的頭像骷髏殼，盯着望她。荻兒你夜裏醒來聽見過他的聲音沒有？他走路像這樣——」勤模的脚在石子上擦過。「你想瑞小姐為什麼在夜間把門窗鎖得那麼緊？有好些天早晨，我在我們家後院裏發現芮布的腳印，有一天晚上我聽見他搔後門的屏門，可是等爸爸到了那兒，他已經不在了。」

「不知道他像甚麼樣子？」荻兒說。

勤模把芮布很恰當地形容了一下：從他的脚跡判斷，芮布大約六呎半高；他吃活松鼠和能逮得着的貓，所以他的雙手都印着血斑點——要是生吃動物，永遠不能把血洗掉的。他臉上有一道長長的，鋸齒形的疤痕；他僅有的幾粒牙齒是黃黃的，而且已經朽爛；他的眼睛鼓着，大部份的時間都垂着頭。

「讓我們想法子弄他出來，」荻兒說。「我真想看看他到底像個什麼樣子。」

勤模說如果荻兒想找死，只要起身，去敲那前門就成。

因為荻兒用「灰鬼」那本書跟勤模打賭，說他決不敢走到芮家大門口，於是我們開始第一次的進攻。在勤模一生裏，從來沒有說過一個怕字。

勤模把這椿事想了三天。我認爲他愛面子比頭還要緊，因爲荻兒很容易逗他：頭一天，荻兒說：「你怕。」「不是怕，是講禮貌。」勤模說。第二天荻兒說：「你怕得連大脚趾也不敢伸到前面院子裏。」勤模說他想他不會的，每天上學他都從芮家門口過。

「老是跑，」我說。

可是第三天，荻兒難住他了，荻兒對勤模說，麥里店的人不像梅岡人那樣害怕，他從來沒有見過像梅岡人那樣膽小的。

這句話已經足夠使勤模走到街角了，他在那兒停止，靠着燈柱，注意着那扇搖搖幌幌地、掛在自製的鉸鏈上的門。

「荻兒，我希望你心裏想一想，他會把我們都弄死的，」勤模說，這時我們已加入到他一起了。「把你眼睛珠子挖出來的時候，可別怪我。記住，是你發起的。」

「你還是害怕，」荻兒耐心地小聲說。

勤模要荻兒乾脆明白他不是怕什麼；「我是想不出法子把他弄出來，又要使他逮不着我們。」此外，勤模還要顧慮到他的妹妹。

當他說那句話時，我知道他是害怕。那次我逗他從房頂上跳下來，勤模也是顧慮到他的妹妹：「如果我死了，你怎麼辦？」後來他跳了，落在地上一點沒有受傷，從此他沒有了責任感；現在爲了芮家，又碰到了。

「你跑過去也不敢？」荻兒問。「那——除非你是——」

「荻兒，你應該想想這些事情，」勤模說：「讓我想一會兒……這像要把一隻烏龜弄出來一樣……」「那該怎麼辦？」荻兒問。

「在他身子底下劃一根火柴。」

我告訴勤模，如果他放火燒芮家的房子，我要報告爸爸。

荻兒說在烏龜身子底下劃着一根火柴是不應該的。

「沒有什麼不應該，只是勸他出來——不像你把他扔在火裏烤，」勤模牢騷地說。

「你怎麼知道一根火柴不會燒傷他？」

「烏龜不會感覺的，傻瓜，」勤模說。

「你當過烏龜，嗯？」

「別胡說，荻兒！讓我再想想……我想我們可以推搖他……」

勤模站在那兒想了太久，使荻兒只好讓步。「我不是要你跑進去，只要你過去碰碰芮家的屋子，我就把『灰鬼』換給你。」

勤模快活起來。「碰碰屋子，就成？」

荻兒點點頭。

「那，真的那樣就成？等我回來你不許又變卦。」

「嗯，那樣就成。」荻兒說，「他看見你在院子裏，他可能出來撞你，那麼思葛和我就跳上去把他拉倒，我們可以告訴他，我們不是傷害他。」

我們離開街角，過街跑到芮家門前站定了。

「往前去，」荻兒說。「思葛和我就在你後面跟着。」

「我就去，」勤模說，「別催我。」

他走到院子角，又走回來，研究着最簡單的地圖，好像在決定用什麼辦法進去最有效，他皺着眉毛，直搔頭。

這時我譏諷他。